



抵制高额彩礼,荆州一地发布倡议书



5月8日,监利市委文明办、监利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发出《“抵制高额彩礼 倡导文明婚俗”倡议书》。

该倡议书从三个方面,倡导广大市民朋友携起手来,破除陋习、除陋习、传文明、树新风,争做新时代新风尚的倡导者、传播者和实践者,争做移风易俗、文明办事的推动者和引领者,让好家风、好乡风、好民风在监利

大地蔚然成风。

倡议书提出,发扬自强自立精神,抵制高额彩礼。爱情是婚姻的基础,幸福生活需要夫妻双方辛勤创造,青年男女在选择伴侣时,应以人品、感情为重,以物质、钱财为轻;双方父母应从子女婚姻家庭幸福长远考虑,尊重家庭实际,不比彩礼比人品,不看排场看家风,坚决抵制高价彩礼。要从自家做起,从自身做起,积极营造高尚文明的婚嫁新风。

倡议书倡导,传承勤俭节约美德,提倡婚事新办。合理控制人情往来,不滥发请柬,不铺张浪费,不搞豪华车队,不过度“闹婚”。提倡公益婚

礼、集体婚礼、旅游结婚等新方式办理婚事,树立文明节俭的婚俗新风。

倡议书呼吁,广大市民朋友带头做移风易俗、弘扬文明新风的表率,从自身做起,影响和带动家人共同培育好家庭、涵养好家教、传承好家风,争做新时代文明家庭、五好家庭、最美家庭。

编辑观点:

高额彩礼不仅不是新人的“护身符”,或会成为当事人的“紧箍咒”——既让爱情变质,又会引发家庭矛盾。

遏制高额彩礼陋习、培育文明风尚,成为全社会共同期盼。我们鼓励

村级红白理事会发挥作用,以村规民约的形式推进移风易俗。同时,相关部门可通过组织集体婚礼、完善婚姻服务、党员干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等,引领婚俗新风尚。在此,呼吁广大居民朋友积极行动起来,破除规、除陋习、传文明、树新风,让婚姻始于爱,让彩礼归于礼。



扫码看详情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围挡拆除为何慢“半拍”?



近日,沙市区红门路社区副食品宿舍的一位居民向记者反映,老旧小区改造时,家门口设置了一段围挡,但施工结束后,围挡却未拆除,影响大家日常出行。

记者来到现场,发现一段围挡沿着人行道边缘,将副食品宿舍及门前

的人行道围了起来,与马路间隔开。

副食品宿舍居民曾绪清心地:“围挡‘占’住人行道后,我们出门只能挨着马路走,十分担心发生交通事故。”

还有居民告诉记者,以前围挡遮得严严实实,因影响出行,有关人员才在拐角处作了镂空处理。

让居民们不解的是,该围挡是因老旧小区改造设置的,但是去年已经不再施工,为何围挡迟迟不拆?

红门路社区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路面改造、楼体翻新等工程确实已经

完工,但是在进行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时,拆除了居民的老院墙,并将屋内的管网改到屋外,目前还需要对新建时造成破损的地方进行修复。

红门路社区副食品宿舍网格员说,计划近期对该处围挡进行拆除,并对部分破损的路面进行修复。

昨日上午,老旧小区改造施工人员来到现场,拆除了围挡,居民反映出行方便多了。

编辑观点:

老旧小区改造本来是百姓办实

事,可在办实事的过程中却留下了一个“拦路虎”,影响居民出行,带来安全隐患,不能不说是一个遗憾。

可能拆除围挡,一时确有难度,但民生小事,等不得、慢不得、拖不得。



扫码看详情

《江汉风》曝光“小碗菜”卫生问题 职能部门展开专项整治

由于部分商家食品安全意识不强,且存在经营场地受限,“三防”设施不健全等问题,“小碗菜”暴露出较大的食品安全隐患。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饮食健康安全,连日来,市市场监管局联合荆州市融媒体中心开展“小碗菜”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专项行动聚焦城区学校周边、医院周边和车站、旅游景区及城乡接合部、农贸市场、餐饮集中街区等重点区域餐饮商家,针对“小碗菜”的环境卫生、“三防”设施、食材安全、人员管理,常态化开展“大清理、大扫除、大整治”活动。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

管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210余人次,检查120余家餐饮单位,指导经营户现场改正食品安全隐患57处,停业整顿4家,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6份。

编辑观点:

监管不能停,让“小碗菜”成放心菜!



扫码看详情

江汉 简讯

重奖安全生产“吹哨人” 市应急管理局已兑现举报奖励金38000元

本报讯(记者余海艳 通讯员李春雷)你举报,我奖励。近日,市应急管理局举行2024年首批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发放仪式,2位市民举报一地违法储存烟花爆竹和某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分别获举报奖励金5000元。

春节前夕,市应急管理局接到一市民反映,沙市区某居民小区内有人设烟花爆竹仓库,并正在装运烟花爆竹。当晚,市应急管理局迅速指派沙市区应急管理局调查核实。沙市区应急管理局会同属地及公安部门于次日凌晨在该居民楼内查获烟花爆竹50箱。行为入非法定储存烟花爆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已被公安部门依法处理。

另一市民,举报某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的违法行为。经荆州区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现场核查,发现该

公司生产车间确实有2名工人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却正在从事焊工作业,后被该局依法予以处罚。

为充分发动人民群众积极投入安全生产社会监督,及时发现、制止和打击违法行为,2022年,市应急管理局出台《荆州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截至目前,市应急管理局已发放安全生产举报奖励金4批次,向9名举报人累计发放奖金38000元。

“安全生产举报是构建社会共建共治共防的重要手段,对每一起举报案件,我们都将做到快速受理、组织核实、跟踪督办、严厉查处、及时兑奖。”市应急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市民朋友若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或非法违法行为可通过12345市长热线或者其他途径举报,对查证属实符合奖励条件的将依法依规发放奖励。

沙市区人民法院建立“法院+住建”联调联动机制—— 妥善化解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曹露芸 张世君)近日,沙市区人民法院依托“法院+住建”多元解纷工作室,启动与住建部门联调联动机制,妥善化解一起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件。

2021年,被告某电气公司将一桩配电工程分包给原告某建筑企业,建筑企业当年完成施工并交付使用。此后,电气公司却迟迟未支付18万元工程款,建筑企业遂将其告上法庭。

办案中,承办法官一直未能联系到该电气公司,考虑到涉案工程和建筑施工企业均属市住建局管辖,法官依托该院“法院+住建”多元解纷工作室,迅速联系市住建局,请求协助共同调解。市住建局积极响应、迅速采取措施,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施工备案相关信息联系到电气公司。该公司表示欠钱情况属实,但因资金困难,申请分期付款并免收违约金。

为彻底化解矛盾,近日,沙市区人民法院与市住建局共同召开企业合规改革联席会议,组织当事人现场调解,

最终,双方达成分期还款的调解方案。同时,针对建筑施工企业生产经营中高发的法律风险,沙市区人民法院和市住建局共同向原告建筑企业发送全市首份《建筑施工企业经营法律风险告知书》,提示当事人严禁违法分包、转包、肢解分包和借用资质承揽工程,谨慎采用垫资模式施工,在施工前签订内容完整的书面合同等内容,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防控法律风险。

近年来,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多发,涉及多个市场主体,法律关系复杂,利益诉求交织,是司法诉讼案件主要源头之一。沙市区人民法院依托“法院+住建”多元解纷工作室建立双方联调联动机制,旨在加大会商交流、案件线索移送等方面工作力度,深入推进房地产、物业行业、建设工程市场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通过联调联动机制,加大调解力度、创新调解方法、加快解纷进度,携手住建部门,规范住建领域矛盾化解解程序,从源头依法稳妥化解住建领域纠纷,为辖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五月有爱 关注“5·12”国际护士节

关于表扬2023—2024年度荆州市“无私奉献、爱岗敬业、卓越管理”优秀护士的通报

各县(市、区)卫健局、荆州经开区公服局,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

5月12日是第113个国际护士节,今年我国护士节的主题是“发展护士队伍,优化护理服务”。护士队伍是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长期以来,在市委、市政府

坚强领导下和市卫健委关心支持下,我市广大护士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新时代崇高职业精神,坚守工作岗位,矢志不渝奋斗,用智慧和辛勤的汗水守护人民健康和生命,为医

疗卫生事业作出了突出贡献,赢得了社会的广泛赞誉。

为总结成绩、表扬先进,进一步激发护士队伍干事创业的热情,建立关心关爱护士队伍长效机制,推动全社会形成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经基层推荐、市卫健委审核,决定对

丁永艳等24名“无私奉献”优秀护士、曾维曼等75名“爱岗敬业”优秀护士和邓艳华等41名“卓越管理”优秀护士进行通报表扬。

希望受到表扬的同志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不断创造新的业绩。广大护理工作者的要以先进为榜样,立

足岗位、见贤思齐,牢固树立优质护理服务理念,全心全意为人民健康服务,为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荆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5月8日

2023—2024年度荆州市“无私奉献、爱岗敬业、卓越管理”优秀护士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荆州市“无私奉献”优秀护士(共24名)

丁永艳 荆州市中心医院
胡红菊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孙 蓉 荆州市中医医院
黄发丽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陈 莉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刘 军 荆州市妇幼保健院
张彩云 荆州区中医医院
邵万枚 沙市区岑河中心卫生院
敖利敏 江陵县江北医院
余继英 松滋市人民医院
李士军 松滋市中医医院
高家芝 公安县人民医院
蒋训芝 公安县中医医院
雷泽凤 公安县妇幼保健院
谢艳玲 石首市人民医院
游 怡 石首市中医医院
周文玉 监利市人民医院
张齐红 监利市第二人民医院
彭安元 监利市红城乡卫生院
郭 英 监利市大垸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胡峻梅 洪湖市人民医院
王会菊 洪湖市中医医院
徐 琼 洪湖市第二人民医院
曾海珍 荆州市石油四机医院

荆州市“爱岗敬业”优秀护士(共75名)

杨诗丹 荆州市中心医院
周林军 荆州市中心医院
张小丽 荆州市中心医院
陈海燕 荆州市中心医院

郭 璇 荆州市中心医院
罗 琳 荆州市中心医院
毛合明 荆州市中心医院
王 璐 荆州市中心医院
曾维曼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王 妍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唐玲玲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唐瑶瑶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曾婷婷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刘冰艳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王 晶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方 草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李 琼 荆州市中医医院
张万菁 荆州市中医医院
谭 洁 荆州市中医医院
廖 敏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吕银鸽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任 捷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刘齐芳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刘梦莹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张爱华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李 梦 荆州市妇幼保健院
谭佳莉 荆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谢媛媛 荆州市中心血站
黄慧玲 荆州区第二人民医院
刘阳丽 荆州区皮肤病防治院
何仁慧 沙市区中山社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涂春春 岑河农场卫生院
伍 芳 江陵县人民医院
靳 静 江陵县三湖管理区卫生院
黄 丹 江陵县六合管理区卫生院

刘 菁 松滋市人民医院
胡 琴 松滋市中医医院
杜云霞 松滋市第二人民医院
杜凌云 松滋市妇幼保健院
李 谷 松滋市第三人民医院
靳东枚 松滋市新江口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邓喻兰 松滋市乐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邓小莉 松滋市街河镇中心卫生院
贺梦思 公安县人民医院
唐雨煊 公安县人民医院
李方晴 公安县中医医院
吴雅霜 公安县中医医院
陈思含 公安县妇幼保健院
何丹丹 公安县二人民医院
彭 静 公安县埠河镇卫生院
欧阳琼 公安县孟家溪镇卫生院
成飘飘 公安县藕池中心卫生院
吴先琼 石首市人民医院
张自然 石首市人民医院
王 澳 石首市中医医院
马 艳 石首市第二人民医院
王亚芸 石首市妇幼保健院
刘小敏 监利市人民医院
吴 青 监利市中医医院
周凤秀 监利市第二人民医院
邹佳丽 监利市第四人民医院
李 利 监利市汴河中心卫生院
黄约艳 监利市襄场中心卫生院
商海英 监利市尺八中心卫生院
李 素 监利市白螺中心卫生院
夏 蓉 监利市红城乡卫生院

张雪蓉 监利市程集镇卫生院
石 洁 洪湖市人民医院
甘 蓬 洪湖市人民医院
余 欣 洪湖市中医医院
李 沙 洪湖市中医医院
张明倩 洪湖市第二人民医院
王汝婷 洪湖市第四人民医院
崔 璐 洪湖市妇幼保健院
邓客餐 荆州颐正医院

荆州市“卓越管理”优秀护士(共41名)

徐 琴 荆州市中心医院
刘昌丹 荆州市中心医院
王红霞 荆州市中心医院
刘娅林 荆州市中心医院
李玉洪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刘金华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张 静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程本静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邓艳华 荆州市中医医院
夏艳丽 荆州市中医医院
夏道娟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周晓清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张 郭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朱 丽 荆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宁 洁 荆州市妇幼保健院
万 菲 荆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章宜丹 荆州市第五人民医院
毛晓芸 沙市区妇幼保健院
梁珍珍 江陵县人民医院
徐慧慧 江陵县妇幼保健院

李华英 松滋市人民医院
章 容 松滋市中医医院
胡巧丽 松滋市第二人民医院
卢甜甜 松滋市第三人民医院
陈彦蓉 公安县人民医院
彭昌敏 公安县人民医院
严 玲 公安县中医医院
高 霞 公安县斗湖堤镇卫生院
刘 艳 石首市人民医院
徐 琼 石首市人民医院
黎雅琴 石首市中医医院
郝小芬 监利市人民医院
陈 雪 监利市中医医院
王 静 监利市第二人民医院
刘 丽 监利市第三人民医院
李 芳 监利市第五人民医院
施 芹 监利市柘木乡卫生院
叶 敏 洪湖市人民医院
彭 芳 洪湖市人民医院
肖 文 洪湖市中医医院
张 秀 荆州爱尔眼科医院

